

周
易
正
解

周易正解卷三

屯

䷂

震下坎上

序卦傳曰有天地然後萬物生

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屯者萬物之始生也。此夫子釋屯卦所以次乾坤之義。蓋屯者元氣初開。屯聚未伸。故其字象中穿地出而尚句曲有拂鬱之象。故曰屯。屯難也。大抵事物之初未有不難者。爲學先難創業艱難。嬰孩之孕育。胎卵之孚化。皆困而後成。草木由萌芽以至密葉繁柯。幾經摧折而後得生。全況君子經綸宇宙。何容易乎。故命之曰屯。爲卦震下坎

上震爲雷爲動。一陽動于二陰之下。其畫一奇二偶。乾初交於坤生男。天之長子。所謂帝出乎震者也。初九承天立極。崛起地下爲屯之主。坎爲水爲險。其畫二偶間一奇。陽陷陰內。故五居尊爲險主。二與五陰陽正應。二下比于初。三欲進而遇險。上无正應。四與初正應。而四上比于五。六爻惟初與五爲陽。初以陽出震。五以陽居險。論位則五尊而以德以時。初天之所植。五天之所廢也。初如漢高。五如項籍。二如項伯。三如范增。四如張良。六如陳下。烏江之事。若以一人占。則初爲身。二爲間。三爲叛。四爲救。五爲險。六爲險。

終細占則一事未成一念未遂皆屯也凡事未有不
始于屯而得底于成者匡世定難其大者耳孟子曰
舜發于畎畝之中傳說舉于版築之間天將降大任
於是人必先苦其心志象謂元亨利貞此也然六爻
竟以屯終何也存乎其人耳人能元亨利貞則元亨
利貞矣人不能元亨利貞則憂辱死亡矣故四德備
而後四慶積易所以存乎其占也初之志行正也大
得民也二之審時不輕字也四之求而往明也皆元
亨利貞之道三不知幾而好進五屯施未光上泣血
此皆不能元亨利貞而憂辱死亡者也元亨利貞者

无他仁義禮智而已元亨利貞而易无餘道仁義禮
智而君子无餘德矣或謂孔子與文王異旨未爲知
易也

乾坤既定繼之以屯君也繼之以蒙教也繼之以需
養也繼之以訟理也繼之以師衛也教之而禮義明
導之而生養遂理之而訟獄平衛之而軍旅設由是
比順相畜履禮泰平序卦之義也

屯蒙二卦上下中互震坎艮三男備故繼乾坤震初
交故先屯坎次之艮又次之故蒙繼屯然需訟亦乾
坎大抵多北方之卦北方陽氣伏藏萬物歸根水天

一始化資生之本故卦氣先比師比以前六卦不離坎

屯

詩元亨利貞勿用有攸往利建侯

震下坎上謂之屯者震以一陽初動于下進遇坎險爲屯聚不得伸之象萬物始生萬事始造莫不由屯故其占爲元始亨通利宜安貞所謂亨利非輕動也初陽未壯坎險當前互艮宜止勿用有所往乾陽初交是生長男在羣陰之下天降真主于地有利建侯之象所謂艱難創造之主曰侯者必以百里起也震爲雷雷同百里侯封之象侯地方百里

按諸卦自乾坤而外言元亨利貞者惟屯隨臨无妄
革五卦而已屯以震承乾爲民物主物之隨已已之
臨人革命易世皆大君事无妄天道故皆備四德大
抵事事物物莫不各有元亨利貞分言之可兼言之
亦可

彖曰屯剛柔始交而難生動乎險中大亨貞雷雨之動
滿盈天造草昧宜建侯而不寧

此釋彖辭之義也乾一索于坤剛柔始交而生震上
遇坎險是震動乎險之中未能伸也故曰屯然乾德
方長自可致大通安貞蓋雷陽動于下雨水動于上

雜亂晦冥二氣克塞百物句萌天運方草率茫昧土
宇未有疆理人民未有統宗利于建侯以君之而不
必其盡來寧締造經營之始非海宴河清之日與比
之建國親侯異也古稱諸侯不朝貢者曰不寧考工
記曰毋或若汝不寧侯是也

雷雨之動滿盈卽雲行雨施品物流形元亨也建侯
不寧利貞也

坎爲天一九五在上有天造之象震爲萑葦坎爲荆
棘爲隱伏上互艮山下互坤地有山林草昧之象長
子承乾互坤之下有分封之象

屯在一元是混沌初闢在一歲是氤氳方春在一日
爲平旦昧爽在人心爲念慮始萌皆可謂屯

象曰雲雷屯君子以經綸

坎不言水而言雲者雲降則爲雨不雨而雲鬱塞之
象所以爲屯雲雷作陰陽合天地所以生萬物經綸
運治功成明主所以開太平品類繁多惟天能變化
民物紛紜惟君子能緝理經者引而分之也綸者比
而合之也皆治絲之事屯難之始綜理精密亦猶此
也然必有才德風猷鼓舞奮勵使天下人心亦如雲
合雷動乃爲經綸之道非區區一絲一縷之功也

初九。磐桓。利居貞。利建侯。象曰。雖磐桓。志行正也。以貴下賤。大得民也。

初九一陽方動。爲震之主。陽性好進而初居。衆陰之下。上與陰應。故有磐桓不進之象。磐石礎也。互艮石象。桓。四柱也。禮有桓楹。磐桓居下。負重難動之物。爲初九撐持艱難之象。不奠居不足以立極。不安貞不可以定基。故其利在建國封侯。使民知所統。斯爲經綸之首務。不然草昧无主。天下惡乎定。象曰。雖磐桓。非自謀也。非懷安也。志在拯溺。亨屯行必以正也。貴謂陽賤謂陰。陽本好進。初九能磐桓居下。負剛健之

才不辭以身爲小民分憂任勞。甘胼手胝足吐哺握
髮之事。是恭儉勤勵之主。大得乎民心者也。

六二。屯如。遭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
乃字。象曰。六二之難。乘剛也。十年乃字。反常也。

六二以重陰退懦。在屯之時。有遭迴之象。震坎皆爲
馬。進而歷險。有乘馬之象。四馬爲乘。二偶之象。三偶
相連。班如之象。班如不進貌。四馬獨六三居剛。无虞
徑進。二四上皆柔。故皆班如。屯之時。柔者不能行也。
六二與九五正應。欲往從。有婚媾之象。下乘初。初欲
得二。而以五爲寇。坎爲盜。有寇象。二中正守常。謂五

非寇是我之婚媾也。守正不肯字初。至于十年之久。坎險既平。初進爲九五。則二自不得不字之矣。自二數至六爻盡爲五。又自初數至五。共成十。爲十年之象。象曰。六二欲往。五上行難者。以其下乘初九之剛。初欲偶之也。夫以二從五。柔應剛。常也。終不得遂。是反常也。所以爲屯。女子嫁而後有字。如齊女適人。字姜之類。

六二遠有外應。近有強隣。如鄭人從晉而逼于楚。關羽報效曹操亦以此。

男子乘馬則馳騁超越。女子乘馬則班班然不前。六

二六四上六皆純陰也。當險而遇雷雨。故爲女子乘馬之象。六二乘初九似兌少女。初至五似離中女。六四承九五似巽長女。故爲衆女子之象。凡言乘剛者。陰踞陽上。如乘之也。後多倣此。

六三卽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象曰。卽鹿无虞。以從禽也。君子舍之。往吝窮也。

六三當震之終。以陰居陽。不中不正。動而好進。五以陽在上。三意欲往就。故爲卽鹿之象。鹿陽物在山。健足善奔。震爲足。爲健。詩云。鹿斯之奔。惟足伎伎。卦體似離。離爲佃。有從禽之象。虞。虞人。主禽獸者。鹿在山。

互艮。山象林。震象前當坎險。上无正應。三雖往无虞。安所得鹿。惟有入于林中而已。四五似巽入林之象。君子處險貴知幾。不可則止。含止也。互艮之象。不止而往。徒取羞吝。凡言吝者。羞澀之意。象曰。山林有禽。虞官主之。求鹿无主。鹿可得乎。所以君子舍不往也。○張良從劉誅項。以虞得鹿也。項羽爭秦。卽鹿无虞也。智士擇主而事。天下之大幾也。惟君子能知之。凡事皆然。故曰。因不失其親。爲高。因丘陵。因者。天下之大幾。无因不如止。

六四。乘馬班如。求婚媾。往吉无不利。象曰。求而往明也。

六四以陰居陽處屯入險之初。故亦爲乘馬班如下。應初九爲婚媾。初以貴下賤爲男求女而四往應得正而吉也。蓋初九以陽爲震主。四以正應。是謂雷雨交。滿盈成大亨貞者也。故无不利。象曰求而後往。是有知幾擇主之明。所以无不利。視三之无虞。卽鹿知愚相去遠矣。四互艮下濟有明象。承五應初似離。亦明象也。

六二上往從五不進。六四下往從初利何也。陰柔主退。况處屯之時。進難退易也。

九五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象曰屯其膏。施未光也。

九五以陽居尊。有君象。爲險陷之主。水本膏潤。當屯之時。坎爲堅。又互艮爲止。互坤爲吝嗇。有屯塞其膏。不肯施之象。下與六二正應。身陷險中。二以陰柔不能上。不如四之能往。五以陽不能退。不如初之下賤。其爲屯膏可知也。小貞吉。大貞凶者。以屯膏之主。硜硜斗筭之器。米鹽之才。程算於錙銖。以自爲貞守。則吉。如經綸大業。數米而食。量形而衣。執而不變。凶之道也。象曰。施未光者。言其固陋鄙嗇。无光大之畧。非排難之才。適足以爲初九之資。故凶。一說小爲陰六二也。大爲陽九五也。六居二。九居五。皆正。二不字。五

屯膏皆貞然二之不進處動而遇險也五屯難宜求
助而屯膏則凶此與前說變而相通凡象義多類此
○屯膏之主其施不光不但財貨一事故曰小貞大
貞能入而不能出能聚而不能散坎之象也聚極則
震以散之武王入商而鹿臺鉅橋之積大賚四海此
屯九五之占也

卦自下而上體皆尚往而屯象草自地出象云天造
草昧言自下起也初九以震之主二陽上行將進而
平坎故九五雖尊非屯之主有屯膏未光之象

士君子平居輕財好施車馬輕裘與朋友共至于急

難。尤貴能散。蓋濟難莫要於得人心。得人心莫急于施財。夫人心莫甚于吝賞。故自古英雄之主。未有不輕財者。漢高祖捐天下。半封韓彭。陳平一閭黃金。四萬斤。不問出入。所以濟也。項羽印刳。忍不能予。出納之吝。謂之有司。何足與圖大事乎。

上六乘馬班如。泣血漣如。象曰。泣血漣如。何可長也。

上六處險之終。內无應。援下比于五。而五屯膏。貞凶。不能自潤。何有于上。五凶。則上胥溺矣。以陰居陰。故亦爲乘馬班如之象。泣血漣如者。困窮无歸。生死存亡。在此一時。其濟則爲漢高之出滎陽。不濟則如項

羽烏江之歎泣耳。濟不濟存乎其人。文王之羨里。孔子之陳蔡。顏淵之陋巷。未嘗不屯而演易。弦歌不改其樂。蓋承乾體震有初九之德。而能下賤。審時知幾。故文王出羨里而爲西伯。開一代王業。孔子退而老于洙泗。垂萬世斯文之統。未有屯極不通者。所謂疾疾必達。困心衡慮。奮作之資。故象曰。泣血漣如。何可長也。元亨利貞存乎其人。凡易之道。未有不

可爲元亨利貞者也。

二四上皆乘馬班如。二班如待五應也。四班如往應初也。上六窮陰无應。悲泣而已。坎爲血。爲加憂。有泣

血漣如之象

蒙

☶☱

坎下
艮上

序卦傳曰。屯者。物之始生也。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穉也。蓋凡物始生。蒙蒙然不明也。爲卦艮上坎下。乾再交于坤。生坎象水。所謂中男也。三交生艮象山。所謂少男也。坎險也。艮止也。以坎遇艮。險而止。水在內欲流而山止于外。爲不達之象。故曰蒙。凡人不學而愚者。蒙也。童幼无知者。亦蒙也。皆世所謂不美之名。而聖人未嘗槩以爲不美也。愚蒙者。聖人所欲發。而童蒙者。聖人所欲養也。養之者。非人

人能使之不蒙。正欲人人使之不失其所爲蒙也。大道自然。人能不喪其赤子之良。則親親長長而天下平。世教衰微。邪說誣民。機智多而人心壞。風俗漓而大亂起。師道不立。蒙失養正也。善治民者。惟使之不離其顛蒙之常。善教人者。惟使之不失其赤子之心。知戒于大察。文惡于大著。禮嫌于大奢。法忌于大詳。人情事理。大抵皆然。故夫蒙者。初也。慎勿忘其初。而發蒙非聖人得已也。故蒙繼之以需。需者。養也。以卦體占。坎爲蒙。艮爲養。蒙水泉在下。涓涓不息。山鎮以靜。水欲湍激奔潰不可得。所以爲蒙。然欲滔滔行地。

順流放海亦不可得。所以止于蒙。額水不憂其不能放海。而憂其奔潰。是以聖人貴養之。其次包之。至于奔潰不止。則擊之。勿使失其所為蒙而已。大之則為古今升降之運。小之則為教學智愚之關。故蒙不可不慎也。洪荒初闢。民逸居无教。是童蒙求我時也。叔季以還。百家簧鼓。知巧橫生。人情風波。險于江海。是再三之為害也。聖人所以取象于山水。而其卦與屯對。并繫乾坤之後。蓋屯作君而蒙作師。天下之功業莫不造于屯。而天下之道德莫不始于蒙也。以爻占。初蒙之愚者。一養蒙者。二蒙之昏邪者。四蒙之不學。

者。五蒙之好學者。上止蒙者。蓋初以陰暗居下。二以陽剛爲乾。男得中。三柔不中。既上應六。又下比二。故邪。四重陰。上下无陽。故安于蒙。五陰柔得中。故爲童蒙。上雖過高。不中以陽爲艮。主是乾之少男。故其占亦利。或曰。若然。以上九爲童蒙。不可乎。曰。陽明不可以爲蒙。又不中正。五陰柔得中。故童蒙屬五。二陽居中。故亦不蒙。而爲包蒙。彖傳之言剛中也。爻象之言童蒙也。皆因彖繫辭。其實彖云童蒙求我。匪我求童蒙者。亦設象以明蒙之不可輕發。非定指五爲童蒙。二爲我也。如以一卦言。卽以坎爲童蒙。艮爲我亦可。

但以爻言。則五爲童蒙。二爲我亦自然之象。今之言
易者。多執爻解象。似先有爻而後有象。拘泥之弊也。
或者又以童蒙求我。爲禮聞來學。不聞往教。愈失之
矣。

諸陰皆蒙。惟二上兩陽爲不蒙。二處蒙中。故包容以
養蒙之善。九居蒙上。故擊斷以懲蒙之惡。

乾坤生三子。長震爲屯之君。次坎爲蒙之師。少艮有
童蒙之象。故屯蒙繼乾坤先諸卦也。

山上有水。蹇見險而止。知也。山下有水。遇止而失險。
蒙也。蒙者蹇之反。蓋天運自北而東而南而西。坎下

艮上。是自北而東也。艮者萬物所以成始。故曰蒙。艮下坎上。由東北而正北。逆行所以爲蹇。

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利貞。

蒙言亨利貞不言元何也。蒙者人物初生之本體。卽元也。乾本元而又言元何也。乾兼四德言亨利貞則不得遺元。蒙卽欲亨利貞且未能。惟不亨故蒙而蒙。固有可亨之道也。蒙可利貞而又在告後何也。蓋蒙本利貞。不善教者壞之。善教則利貞矣。匪我求童蒙者童蒙天真也。孩提良知良能。我雖先覺。彼何不足。

而我苦求之。但其聞見未開。天機憤悱。良心勃勃。欲
達此童蒙求我時也。彼其虛已待教。其專誠无以異
于求筮。卽迎其端而告語之。彼有向善之誠。我適應
彼之志。則雖丁寧詳勉。亦終不離空空之兩端而竭
矣。若求我者念雜志分。挾其聞見知解。變換穿鑿。以
求多于我。如筮者之再三。我亦再三告之。枝葉生而
聰明蔽。必且流爲旁歧邪徑。瀆亂天真而已。則當防
其潰塞其流。勿導其鑿。不告可也。此之謂養正而真
元不損。大樸不鑿。達之未有不利。而保之未有不貞
者矣。

愚者亦蒙聖者亦蒙至人蹈水火病狂者亦蹈水火
蹈水火同而所以蹈水火異故狂愚之蒙不可有而
聖真之蒙不可失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聖之蒙也故
夫子曰吾有知乎哉童蒙之謂也曰予欲无言匪我
求童蒙之謂也曰二三子以我爲隱童蒙求我之謂
也曰有鄙夫問于我初筮告之謂也曰君子多乎哉
不多再三瀆不告之謂也然而初筮則告何也彼遇
親思愛安得不告以孝遇兄思敬安得不告以弟會
參行忠恕安得不告以一貫顏淵仰彌高安得不告
以文禮彼方自信自覺吾迦機開導如時雨之應矣

其再三瀆不告何也。道一而已。天與之心。道與之貌。耳自能聽。目自能明。父子自有恩。君臣自有義。見觶觶之牛。自不忍承。嗟來之食。自知羞萬物。皆備率之。卽是若大路然。初筮之告。已爲多矣。况再三乎。機緣不湊。相失愈遠。如樂貧好禮。夫子以進于貢。彼不領而。但比物醜類。故夫子不復告。第云可言。詩他日問。賜與回孰愈。又不達。而但計較多寡。故亦不復告。第云果不如其機不合。其時未至。姑徐徐養之。諸子明通。誰如子貢。聖人憂其多知。恐其喪蒙也。可以知聖功。可以知蒙享利貞之占矣。

一部易亦只是蒙爻象蒙義也。刻畫到底披露太盡，不可以爲易。非聖人斬之道止此耳。所以千萬世演之不能窮也。

蒙有有餘不盡之意。言之再三則告者索然而問者无餘味不瀆蒙所以養明。故利貞分疏太甚則情旨竭。烏能利貞。舜與鹿豕同跡。故胸中沛然若決江河。萬事皆爾。不但教人借教人以象蒙。借童子以象蒙之人。非謂蒙止設教也。執教占蒙則見指忘月。今世學易者通病。

艮爲山坎爲荆棘。上互坤爲地下互震爲萑葦。山下

地生荆棘。萑葦蒙昧然也。艮爲手。互震草。爲揲筮之象。

彖曰。蒙。山下有險。險而止。蒙。蒙亨。以亨行。時中也。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應也。初筮告。以剛中也。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蒙以養正。聖功也。

坎險在下。遇艮止于上。在人爲機械變詐。勢窮情迫。生平智巧。展措不及。如奔馬遇深澗。頓覺沮喪。所謂窮則反本。禪語謂之鼠入牛角。偷心慕絕。聖人所以取險止而象蒙也。蒙則不宜亨而曰亨。何也。蒙。天真也。混沌未破。不學不慮。但人勿壅閉。以亨通行之變。

化云爲自然時中。遇親自孝。遇長自弟。視聽言動。喜怒哀樂。無不當可。何亨如之。存乎善養耳。人自童子。莫不蒙也。蒙必求知。應其求者。妄事指引。則害之矣。彼无求通之志。先意強聒。則其志不應。必俟其求我。然後應之。天機方新。良知初動。此所謂初筮也。則當應機與語。如爻之九二。剛中包蒙。庶乎卓爾時中。不失人。不失言。乃能當幾。苟不剛。則不決。不中。則不應。先覺爲人師。何容易乎。所謂再三則瀆者。非但蒙瀆我。我亦瀆蒙。瀆我无傷于我。瀆蒙險而不止。損蒙實多。蓋蒙乃作聖之始。人欲革其蒙爲聖。不知養其蒙。

乃所爲聖。蒙以養而得正。以不養而失正。赤子之初。何有不正。勿強其所不求。勿失之于初筮。勿亂之以再三。因其固有。通其天真。亨其蒙。止其險。所謂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使自得之。養不中。養不才而已。果若此。彼童蒙孰不可爲聖者。我之教亦聖功矣。

發蒙非聖人意也。蒙本非疾。奚發之。有有疑則告之而已。一告盡矣。再告三告。并告亦疑矣。老氏曰。多言數窮。不如守中。夫子告子路曰。不知爲不知。是知也。故諺有之。眼不醫不瞎。耳不醫不聾。養蒙之謂也。

童蒙情識未定。正是險地。緣染未加。正是止地。故艮以止其險。瀆則增其險。而不止。聖人方憂其險。肯瀆之使險乎。如山止泉。安貞不動。其下一脉。自然活潑。涓涓不息。可以放海。所謂養蒙也。

象曰。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

山下出泉。卦所以象蒙。果行育德。君子所以象卦。夫子謂仁者樂山。智者樂水。山水仁智之象。水在山下。仁以藏智。蒙之象。君子體蒙于己。凝然安重。如泰山。喬嶽。胸中淵深泓靜。未易探測。所謂盛德容貌若愚。卽山下出泉之象。行不果。則有所牽引。而義理生疎。

果行則過勿憚改見義必爲止于至善確乎不拔德
自增長泉流旁達不可禦矣大抵君子以毋意毋必
之心行天下之道果行亦蒙也以涵宏淵靜之度蓄
天下之理育德亦蒙也蓋止則自生靜則自明一原
相資所以養蒙爲聖功也

艮止其道光明坎水外暗內光故君子闇然而日章
今人皆以教人占失其旨矣教人只是蒙之一象

初六發蒙利用刑人用說脫桎質梏谷以往吝象曰利
用刑人以正法也

初蒙是尚未見天日者故曰發蓋以陰居陰在下如

有物蒙其首然爲撤而去之謂發。凡善發蒙者一揭卽開。善受人發者一提卽醒。輾轉煩瑣反成再三之瀆而其迷轉深。故初蒙利發也。械在領曰桎。在足曰桎。六以陰居初蒙如面墻然太樸未破其真誠專懇如刑人被桎梏而來卽初筮之心也。彼方束縛困苦戴盆望天輒與一啟如囚人離桎梏而洒然解脫也亦惟在桎梏乃能如此若脫其桎梏以往從容進而與之彼其情不迫天真不透悠悠蕩蕩將信將疑昏惰沈洎呼之豈肯醒乎。故曰脫桎梏以往吝以往者謂過此再三之瀆也。象曰利用刑人者以法正之彼

誠于正。惕于法。无所逃遁。故情窮而易發也。誰發之。近九二之剛中也。如墨者夷之求見孟子。桎梏而來。聞言卽悟。所謂初筮告也。故卽以初爻象之。

初坎體坎爲桎梏。蒙之初六。卽屯之上六。其象亦畧相似。書曰樸作教刑。又曰制官刑儆于有位。用訓于蒙士。故有此象。

愚蒙莫如罪人。蒙蔽莫如刑獄。折獄莫如初情。故子路明決片言立斷。至于再三。巧匿紛惑難得其情矣。○何謂脫桎梏。其人多智巧辯。挾見聞而來。利口縱橫如此者。最難發。鄒衍淳于髡。蘇秦張儀之流是也。

九二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象曰：子克家，剛柔接也。

九二以剛居中。上應六五。二陰位。陰虛得中。有包容蒙者之象。剛而能中。故其占吉。君子于愚不肖。矜其蒙包之而已。二五正應。二剛五柔。男下女。納婦之象。納婦則子壯有家矣。二互震爲長男。五互坤順婦象。坎中滿。克家之象。父病子蒙。夫患妻蒙。家長惡家衆。蒙天下至難養者。唯女子小人與不才子。有剛中之德。則能包藏容納。不至責備之過。禮曰：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焉。五爲二婦。二爲五子。夫能納妻。子能克家。故其象吉。象曰：子克家者。二五正應。五以陰居上。柔

中而爲父。二以陽居下。剛中而爲子。處蒙之時。以子告父之蒙。而非亢。以父求子之告。而非屈。剛柔之情。往來交通。故能幾諫。底豫。克成家道也。嗟乎。家人父子。夫婦相與。尤非用明之地。故諺有之曰。不癡不聾。不作家翁。莫親于父子。而子過激則失父。父過嚴則失子。父子之情。不接亦不可克家。而況君臣朋友乎。其故何也。察察而明。皦皦而潔。則是不能蒙也。愚者犯而必校。无道施而必報。則是不能包也。其何以行之哉。聖人于克家。發包蒙之訓。意切矣。

九二一爻象夫。又象子。又象蒙師。故象不可執一論。

尚變也。或者謂二爲蒙主。未然。二雖吉而主險。乃所以爲蒙者。但據象辭。五爲童蒙。下與二應。則二當爲所求之我。有訓蒙之象。然爻辭未有訓義。上九艮主止險。尤宜爲主。而過剛不中。五居尊得中。處蒙之時。五猶可爲主。顧卦體旣分明。爻何必定有主。亦講師之陋習也。

六三。勿用取娶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象曰。勿用取女。行不順也。

六三陰柔不中。有險邪之象。是蒙女子也。故戒勿用取此女。本爲上九正應之婦。下乘九二。水性下陷。見

九二坎滿納婦克家爲多金之夫。遂喪其躬而不自持。淫昏如此。何利取此女乎。象曰勿用取女者。此女行不順理也。上九所以謂爲寇而擊之。

乾再索得坎。乾爲金。坎中男爲夫。三麗陽似離目。爲見。互坤爲躬。躬背也。三反向二。故爲不有躬之象。退行卽二。故爲行不順之象。

六四困蒙吝。象曰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六四重陰不中。當艮之下。是爲山足。牢不可移之象。以蒙處此。困不復進。羞吝可知。艮伏兌。兌上坎下。爲困象。曰困蒙之吝。以六四獨遠陽也。陰資陽明。初與

三雖陰而近九二五雖陰而近上九又與九二正應
獨四无應遠于陽是甘爲蒙而永无親師取友之功
來學就正之志者所以可羞

陽主生故稱實內實則外朗而生明陰主消故稱虛
內虛則外閉而光掩後凡言實做此

六五童蒙吉象曰童蒙之吉順以巽也

此因象取象也凡蒙皆疾。蒙爲天真赤子之心。聖
功之本。六五柔順中正下應九二處蒙之時是冲人
有謙虛之度者。肫肫不學之良。藹藹求教之心。而九
二剛中足以應之。所以爲吉。象曰童蒙之吉何也。蒙

惟順乃可養。不順則志不應。惟巽乃能求。不巽則告不入。艮止下濟順也。五以陰承陽。巽也。男少曰童。上九艮主。乾之少男。宜爲童蒙。而陽剛不中。六五能順巽。所以爲童蒙吉。六以陰居五下。互坤爲順象。上承九似巽象。艮本剛而五柔。故曰順以巽。

上九擊蒙。不利爲寇。利禦寇。象曰。利用禦寇。上下順也。九以剛在上。六三以攬金之女上應。艮止勿取。艮爲手。有擊象。坎爲盜寇象。艮止於上。有禦寇之象。天下之至蒙者。盜焉極矣。養之不可。包之不可。其勢惟有擊止之。不遇上九之剛窮亟之勢。未可望其必止。蓋

盜之害主人也。利用蒙主之擊盜也。利用明以陽剛居高。光明下濟。寇之情形畢見。擊之无不糜碎者。語曰。人在堂上方能辨。堂下人得失機變之巧。惟高明者能折之。擊蒙之義也。象曰。利用禦寇者。言寇自上而下來順服也。蒙卦反屯。在屯則坎爲盜于上。震動于下。有追寇寇據險不順之象。反爲蒙。坎在下。艮止于上。有禦寇寇順附之象。故曰上下順言其象如此。後世釋門有棒呵之教。卽是擊蒙之意。

需三三

乾下
坎上

序卦傳曰蒙者蒙也物之穉也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需待也而言飲食何也人自童蒙以來待養而成无飲食則不可待故需者飲食之道以之設卦何也此造化自然之密候也天地以需而運古非頓今也人物以需而壯幼非頓長也道德以需而成始非頓終也冬以微陽需暑夏以微陰需寒水以一滴需江河土以一塵需泰山參天之材向萌需之陵雲之羽黃口需之故浮躁之氣不可致遠驚悍之性不可令終聖人所以貴需也卦取

乾下坎上何也天下至健者莫如乾至從容者亦莫如乾元陽一氣獨往獨來陰雖乘其虛陷之而乾行有常方其陷也閉藏不出及其升也日浸月積羣陰自消故其卦坎乘乾乾陽進坎險平所以運變化之權銷磨羣陰之道也然則何事于需曰一陽方陷于陰內三陽欲進且未得合彼一陽需三陽之至此三陽非能即撲二陰滅之需之而已矣如君子受制于小人衆君子急之必災需之將羣小自解然而坎險遇他卦則不需何也夫氣陽而已坎雖爲險无陽不成苟不遇陽而陰挾陽自主復何需惟與乾遇喜其

同德而乾與坎聯位西北。金水同根。志本相須。非乾
內外不孚。進而行險。所以必遇乾。乃需也。或曰。乾健
好進。何以需。夫健而好進者。人心之彊陽也。乾陽真
氣。未有進而不需者。一陽生于冬至。春始動。至夏方
盛。天下能需者。莫如乾。故振古如茲。陰隨其斟酌。不
能與爭。人之精神。有常不暴。從容悠久。何功不建。何
德不成。需所以繼屯蒙後也。然則乾不遇險。不需乎。
曰。乾之需。非以險也。乾行自需。初九所謂利用恆遇
險而需者。聖人憂患天下。爲之象。以戒夫欲速者耳。
陰陽之相乘也。進則必退。成則必虧。日必有夜。君子

必有小人夷必有險不能相无。天地之間何處无險。恆人欲急遽行之。豈知造化之理者與。或曰。需者事之害。此言何謂也。曰。彼為陰虛退縮者言。此為乾健用剛者言也。退縮之需不可有。乾健之需不可无。其以飲食宴樂為象何也。曰。乾陽既升。坎險既平。用九功成。陽德方亨。萬物各得所需。如詩序既醉太平之謂語云。天下本无事。庸人擾之。君子能從容素位。行所无事。待天下之感。則其象為飲食宴樂。若急遽躁擾。一饋十起。則食不暇咽矣。坎畫中滿。醉飽之象。詩曰。坎坎鼓我言宴樂也。飲食男女人之大欲也。蒙言

男女需言飲食。男女之禍。屯聚不明。飲食之禍。需求
无厭也。

需。有孚。光亨。貞吉。利涉大川。

九五以陽陷陰中。下待三陽之進。三陽亦將進而赴
之。是有同心之孚也。雖陰暗未消。乾道方升。易以知
險。自能光顯亨通。安貞吉祥也。險莫如大川。上下相
孚。陽長陰衰。往涉必利。在需之而已。

坎乾中實爲孚。互離爲光。坎水爲川。

彖曰。需。須也。險在前也。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需
有孚。光亨。貞吉。位乎天位。以正中也。利涉大川。往有功。

也

須斯須卽此待彼也。坎險當前。有少須之象。以乾之剛健。進能不陷者。純一有常。不失須之義。自不至陷而困窮矣。所以有孚光亨貞吉者。陽道方長。九五陽剛中正。居尊爲主。下與諸陽相需。二陰不當位。雖欲爲險不可得。故利涉大川。往必有功也。

象曰：雲上於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

雲卽坎水。雲蒸成雨。雨將降而方需。則雲也。坎在乾上。雲上於天也。乾將平坎。陽道大行。而雲行雨施。品物咸亨。詩所謂既醉太平。可立待矣。屯之經綸。蒙之

育德至此有終不勞作爲靜養受成故爲飲食宴樂之象蓋將化之境欲達之間雲无心而上天君子無爲而飲食宴樂需之象也

乾西北坎正北戰乎乾勞乎坎勞者休息之意乾健不息遇坎少休金水相得含精飽滿以固其東生之氣萬物歸根天一君子所以貴恬養也

初九需於郊利用恆无咎象曰需於郊不犯難行也利用恆无咎未失常也

乾陽之進自不已而進與坎遇有需待之義初九去坎遠故曰郊郊國外也國外離水遠然則不進乎非

也。乾進有常德。恆也。遇險不失恆。何咎之有。象曰：需於郊者，初與四正應。苟急于應，是犯難行。需于郊，不犯難行之義也。乾行有常，固不以避險而遲，亦不以爭險而速，所以无咎。惟不改其常也。

二至四互兌爲澤，有郊象。古方澤在郊。坎水兌澤在外，初在內，故爲需于郊。郊，天亦乾象。

常者，素位之義。舜飯糗茹草，若固有之。孔子飯蔬食水，飲樂亦在中。顏子簞瓢陋巷，不改其樂，用恆也。若子夷狄患難，素位而行，何不恆之有。

諸卦以乾坤爲法。乾初九勿用，處需之時，亦用而勿

用故爲用恆。不失常之象。訟六三食舊德亦此意。可
以知象矣。

九二需於沙。小有言。終吉。象曰。需於沙。衍在中也。雖小
有言。以吉終也。

由郊而外。將近水。岸上平行處曰沙。小有言。小爲陰
指六四也。互四爲兌口。有言象。乾爲金。亦言象。二與
五應。五二相得。无言。六四以陰爲險。下與乾接。五需
乾進。則四先受敵。而有異志。爻位二與四同功。二旣
進乎于五。四欲挾五爲險。而五應二不從。故爲小有
言之象。然二以剛中。寬裕不迫。盡需之道。必能致四。

之聽。故曰終吉。象曰：需于沙者，沙地平行，未即于險。九二以剛居柔，進退適中，近不及泥，遠不在郊，從容制敵，寬衍得中，必終能致六四之感，而得其誠服也。雖小有言，必以吉終。

九三需於泥，致寇至。象曰：需於泥，災在外也。自我致寇，敬慎不敗也。

泥已及水，三與坎接也。坎爲盜，故曰寇。三過剛不中，與上正應，欲進而迫之，有致寇之象。致，如春秋傳致師之致，挑戰也。進與坎接，有寇至之象。象曰：需於泥者，上九爲坎在外也。然坎主已孚，我以有需而來，彼

寇之至我進而欲致之也。三雖好勇過剛。乾惕敬慎。自不至敗。在乾之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夕惕敬慎。之象。又三至五互爲離。有禮文恭敬之象。離初九履錯。然敬之敬慎之象也。

需與漸皆有待意。需于郊于沙于泥。由平原而水際。水際非人所安也。漸于干于磐于陸。由水際而平原。平原非鴻所安也。皆以三爲凶地。需三近坎。故曰寇至。漸三互坎。故亦曰禦寇。

六四需於血。出自穴。象曰需於血。順以聽也。

四居坎下。首與諸陽爲敵。故初犯難。二有言。三寇至。

皆四也。其得罪諸陽已甚。而初九用恆。九二衍中。九三敬慎。各盡需道。陽德光亨。不震不動。自不可禦。故四失其險。下與初應。瀝血示誠。決其坎。出自穴。以去從初。不復爲險矣。坎爲血。卦穴。偶象陰之居也。象曰：需于血者。四與初應。順而下以聽也。自上而下曰順。坎爲耳。有聽象。

九五需於酒食。貞吉。象曰：酒食貞吉。以中正也。

九五在險望三陽之至。具酒食以待嘉客。三陽至則同德類聚。飲食宴樂。惟守正以俟。險難消而太平可期矣。故貞吉。詩云：既醉以酒。既飽以德。君子萬年介。

爾景福序曰。既醉太平。此之謂也。五坎主中滿。有酒食之象。又五下互離。水在火上。亦酒食之象。象曰。酒食貞吉者。以九五陽剛中正。不爲羣邪所惑。與諸陽同心。故能奏廓清之功。享宴樂之慶。使不中不正。溺于儉邪。雖有諸陽。小人間之。欲從容合歡。未可得。酒食之需。亦沈湎之凶耳。吾得而食。諸

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吉。象曰。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雖不當位。未大失也。

上與四共爲險。四既順矣。上復何爲。四在外。故出穴去。乾既入會。五則六不得復出。又畏九三之強。惟避

入穴內而已處需之時三陽徐徐而來是謂不速之客三人上六敬承不違亦終得吉蓋以陰避陽以邪反正豈惟九五之吉而變險爲夷上亦吉矣象曰不速之客來敬之終吉者六以陰居九五上本不當位而能從陽出險小人爲盜君子正之以免容非福與故終未至于无陽自大而失道也大謂陽失猶先迷失道之失爻位五爲極乾居乾上則亢而有悔坤居坤上則戰而爲血況以陰六居九五上豈爲當位幸其在需之終陽進陰消所以不至如坤上六无陽自大而先迷失道耳

卦位乾居西北坎居正北天運由西北東出乾進適坎自然之序此所謂不速之客也故上下卦體相需以至血出精誠之至所以爲需反而爲訟則坎乾分背故相違也

訟三三

坎下
乾上

序卦傳曰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何謂其受之以訟也方其在需也一陽陷于險三陽升而坎險平此九五之願四與上一二陰爲險者不願也故三出而需血上入而致敬皆非得已及乾既上坎水反下則其變而爲訟自然之象也謂由飲食何也需本飲食在

需之九五曰。酒食貞吉。五爲坎主。居中盈滿。與乾不
速之客。三人飲食宴樂。而四與上不與。四出穴行。上
入穴避。及需終。坎歸而有言。謂訟不由飲食始乎。醉
飽生端。人事之常。君子所以作事謀始也。然則在需
之時。不可爲訟乎。曰。需水在天上。則失險。陽在下。實
而不能陷。陽升。坎水下流。適其傾險之性。一陽孤閉
于內。雖有孚如故。而鬱鬱窒惕。爲陰所搆。故爲訟。但
二本剛中有孚。九五又以剛中在上。无情者不得盡
其辭。所以爻象九二歸逋。而諸陰皆泯于无言。故訟
之爲卦。无訟也。非聽訟也。凡訟者之人。健而險。造始

必由于險。怙怒每成于健。始有相違而能孚之以誠。信持之以訥。默待之以貞。靜雖訟中止。若其好剛不已。卽勝亦小人之黠猾者。君子恥之。凡訟小爲言語。甚則爲生產。又甚則爲功名。三者之象皆在下。以訟本在下之事也。下訟上則悖。九二所以有孚窒惕而無眚。上訟下則陵。上九所以得人服從。亦不足敬。訟必有小人爲之佐使。故初爲險。二不從險。則訟端息。三柔順謹守。四安重自養。九五明主當陽。皆无訟之道。上九下陵。六三則健訟之徒矣。凡訟生于交構。陰本不敢訟。陽下本不敢訟。上惟陽不安靖。與陰有言。

上不恭儉奪下之有訟所由來如九四安貞則初亦
无言九五剛中敵應則二自畏服上九下搆六三雖
有得帶之榮豈勝褫服之恥故訟皆由于讒言嗾使
而成于強梁好勝不可不以初上爲戒息于下之能
忍而泯于上之能容不可不以三四爲法至于六二
之忠信下所以无訟民也如九五之中正上所以无
訟獄也訟之占盡此矣

訟有孚窒惕中吉終凶利見大人不利涉大川

訟自需求來故象爻之辭與需求相仿訟之有孚猶需之
有孚九二不忘諸陽猶需也訟之大川險于需之大

川者需險在上。訟險在下。坎在下則陷也。凡訟有孚則非罔窒則有寃惕則多憂三者盡訟之情狀矣。始訟而中解則兩全終訟而究竟則俱傷二者盡訟之利害矣。然必上有剛明正直之主然後民畏而訟息。故曰利見大人雖然訟險道也有孚窒惕而終訟固已凶矣。无孚不窒惕終訟凶如之何。故曰不利涉大川也。

二與五中實爲有孚。二四各以陽乘陰似艮艮土塞水故爲窒。坎加憂故爲惕。二五爲中。上爲終。五爲大人。坎爲大川。乾在下。坎在外。則進而出。故需利涉陽。

進則長也。乾在上。坎在下。則退而入。故訟不利。涉陽退則消也。

彖曰：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訟有孚窒惕，中吉。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訟不可成也。利見大人，尚中正也。不利涉大川，入于淵也。

凡坎之險也。以下需坎在上。故失險。追陽進而坎下矣。陽進則亢。坎下則深。外剛內險。所以爲訟。有孚窒惕何也。方九二之陷于需也。與諸陽有孚。實非初與三之願。故坎下陰挾二以訟。所以二被窒而懷惕也。中吉何也。二以剛自需來。爲主得中。處訟之時。窒而

不從初與四无能爲也。終凶何也。訟非佳事。健訟以終凶之道。故不可成也。利見大人何也。九五在上。德位中正。人畏服也。不利涉大川何也。傾險好訟之徒。自投于淵而已。上九反帶下爲坎入淵之象。

象曰：天與水違行，訟君子以作事謀始。

乾天也。坎水也。乾坎同居。天一生水。金水相得。所以爲需。今反需。則是乾與坎相失。天西倚而水東注。分投背馳。爭訟之象。其始也。西北同鄉。其違也。天淵懸隔。始于相得而終于相失。所謂飲食有訟。君子作事可不謀始乎。語曰：水落不上天。此之謂也。

周易正解 卷三 三十一
初六不永所事。小有言。終吉。象曰：不永所事，訟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其辯明也。

訟生于險。險陷莫如下。六以柔居初，故爲訟始。進隔于二，其謀卽輟，故爲不永所事。事謂訟事，小謂陰指初六。小有言者，初在需居上，四居三，嘗致寇于泥，今來居初，念入穴之恥，有訟四之言，而四方卽命于乾。明主在上，大畏民志，故初无訟而終吉也。象曰：不永所事，訟非善事，自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剛柔邪正，其辯甚明，所以終于无訟也。

凡訟之初，始于言語，故爲小有言之象。偶闕似兌口。

言象四互離明象

九二不克訟。句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戶。无眚。損象曰不克訟。句歸逋竄也。自下訟上。患至掇也。

九二自需出險而來。其德諸陽可知也。今在二陰之間。陰欲挾之以訟諸陽。夫九五非可背之主。九二非背主之臣。以剛居中。雖陷于險。能窒其惕。不肯任訟。故自需歸而棄其邑人三百戶以逃。二爲坎主。初與三皆其邑人也。棄邑逃。不主爲險也。其有孚窒惕。如此坎于輿爲多眚。二能載義以行。何眚之有。邑人三百戶自在也。象曰。二不克訟。自需歸而逃。竄何至此。

極乎。蓋以下訟上患可撥而至。故不爲也。二不爲而初止。三自馴矣。所謂中吉也。

不克訟不肯任訟也。訟惟剛很者克之。如上九是也。歸者自需及下之象。邑人三百戶者。坎中富實之象。三卦爻之象。需時三陽在下。今往居上有逋逃之象。二爲坎主。无二不成坎。是逋其三百戶也。不肯從訟之象。坎爲隱伏有逋象。戶通明互離之象。

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象曰。食舊德從上吉也。

三與初在需共爲險者也。初欲脩入穴之怨。而坎主

不可。至棄邑自明。初既止矣。三敢有異志乎。亦如昔
之出穴致敬。以從上九。不忘舊德。又畏上九之強。貞
守刻厲。訥默无言。故終得吉也。食者。供奉之意。猶孟
子云。治於人者。食人之食。舊德。指上九三與上正應。
在需之時。三居四。上居初。初遠需。四于郊。用恆不犯。
是有舊德。于二三。嘗需血出穴。以從。今九往居上處。
訟之時。二不忘舊德。又隨上九。以從事。九五故爲或。
從王事之象。四陰柔不中。五非其應。因人從事。故无
專成。所以盤帶之錫。竟爲上有。而不及三。其无成可
知也。象曰。食舊德者。不忘在需之德。以陰從陽。服事

上九則无爭而得吉。亦象所謂中吉也。其忍辱不爭者與。

初與四有怨。故其象爲小有言。三與上有恩。故其象爲食舊德。

凡陰爻多法坤。坤六三含章可貞。或從王事。无成有終。今六三處訟之時。含默從事。无成亦若食坤六三舊德云爾。三以陰柔承乘皆剛。互離居坎。故爲貞厲。无成之象。无成亦便是訟不成。苟不從上九。則不得從王事。而上九必訟之。從上九。故訟不成。凡象義恍惚不一。多類此。所以爲象。

九四不克訟復卽命。句渝安貞吉。象曰復卽命渝安貞不失也。

九四與初六正應。初恃險在下。欲與四訟。而隔于二。而四以乾行上往。天水相違。不與險構。故爲不克訟之象。四在乾下。其象爲復陽上進。曰復卽就也。命君命。互巽之象。九五剛中爲君。四承五有就君聽命之象。是非直枉。一聽命而不爭。下應初九。所謂其辯明者也。渝變也。四在需居三重。剛好勇。致寇于泥。今往爲四以剛居柔。在乾之初。變其猛悍之習。潛而勿用。雖初有言。四安貞不爭。故其辯自明。而初不敢訟。所

以爲吉。象曰：復卽命渝安貞者。九四剛而能柔，訥默自持，不至與小人訟而自失也。其以養重銷悔者，與九五訟元吉。象曰：訟元吉，以中正也。

九五陽剛中正，居尊以臨，在訟之時，是使民无訟之主。象所謂大人也。下應九二，化坎險爲忠信。文王在商季而虞芮質成，此之謂也。諸爻所以免于終凶者，固九二之堅誠，亦孚于五之中正。故曰元吉，以中正也。非五雖二之誠，何所恃以戢羣小乎。

上九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後之象曰：以訟受服，亦不足敬也。

上九過剛居訟之極下與六三正應三本陰柔上以過剛陵之三順之食其舊德隨以從王故爲或錫之鞶帶三任勞而上受賞三无成而上有終襲人之功以爲榮處訟之時是以健訟得之也褫奪也凡訟者坐必褫衣冠罪人則徒跣上九健訟故有一朝三褫其服之象象曰以訟而受服是攘取之也雖或得榮而屢受辱何足敬乎彖謂終凶以此

鞶帶以革爲之飾以金鉤束于衣上乾爲衣爲金五以下互巽爲股爲繩股上畫橫互象帶四下互離爲牛象革離爲日象終朝

或者不正之辭。二與五非應。而因上從五。故曰或從王事。上以三事五。而因三受錫。故曰或錫之帶。訟杜其始。故小有言。卽不可長。訟惡其終。故雖得勝。亦不足敬。

周易正解卷三終